

第一章 引论

第一节 语用学的产生

语用学, 英语为 *Pragmatics*。它被看做为语言学的一门分支学科时间颇晚。大约“从 70 年代初期开始, 语用学这一术语以及相关的概念便日益频繁地出现在不同学派语言学家的论著中^①。”特别是 1977 年在荷兰正式出版发行了《语用学杂志》(*Journal of Pragmatics*) 以后, 语用学才作为语言学的一门新兴学科而得到确认。^②语言学词典等对语用学术语的收编及释义方式也可证明这种情况。比如由英国学者哈特曼 (R·R·K·Hartmann) 和斯托克 F·C·Stock 编著的, 于 1972 年出版的《语言与语言学词典》(1981 年出版译本) 中, *Pragmatics* 一词是放在 *Semiotics*(符号学) 中解释的, 而没有独立成为一条, *Speech act*(言语行为) 则解释为 *Speech event*(言语活动)。由鲍林杰 (Dwight Bolinger) 和西尔斯 (Donald A·Sears) 编写的 1981 年第 3 版的《语言面面观》(*Aspects of Language*) 中对 *Pragmatics* 也没有进行专门的介绍。由我国学者刘涌泉和赵世开 1978 年编, 1979 年出版的《英汉语言学词汇》中收入了 *Pragmatics*、*Speech act* 和 *Presupposition*(前提)

等词。但对 Pragmatics 的解释是：“语用学（语言实用学）研究语言符号及其使用者的关系，这种理论是符号学的一个部分。”^③

不过上述情况并不说明人们对语用问题一直缺乏关心。在国外，古希腊哲学家在研究哲学、逻辑学、语言学等时已涉及到语用问题。比如亚里士多德在《论解释》中说：“没有动词便不能有肯定命题。因为按照我们的定义，‘现在是’，‘将来是’，‘过去是’，‘正在成为’等都是动词。因为除了它们的特殊意义之外，它们还表达了时间概念。”^④这表明亚里士多德认为具体的命题如要有真假可辨，有确切的内容、所指，则必须置于一定的时间语境之中。在我国古代，对语用问题也有注意。如孔子说过：“辞多则史，少则不达。辞苟足以达，义之至也。”^⑤这句话和格赖斯（H·P·Grice）会话合作原则中的量的准则具有相近之意。

现代意义上的语用观念，是在前人看法的基础之上发展而来的。但是在观念的系统性、深刻性、观察问题的角度、理论及实用的兴趣等方面，都大大超过了古人或者和古人有很大的不同。现在一般认为语用学的概念是美国哲学家莫里斯（Charles Morris）和卡尔纳普（Rudolf Carnap）在 20 世纪 30 年代先后提出的。然而，在莫里斯之前，皮尔士（Charles Sanders Peirce）就已提出了他的现代意义上的语用观。“符号之所以能够起作用并不是借助于它与其所表示的事物之间的双向关系，而是由于它们与思维着的人一起，共同构成了一个三元组合。符号能代表世界上的事物乃是凭借它在符号使用者心理

中的表象。他把这些心理上的表象称为‘解释项’，并认为它们是所有象征意义的基础。词之所以能代表事物是相对于人而言的。’^⑥

皮尔士之后,1938年莫里斯在《符号理论的基础》(Foundations of the Theory of Signs)一书中勾勒出了一门符号科学或称为符号学(semiotics)(莫里斯本人倾向于用Semiotic)的概貌。在这门符号学内部,莫里斯区分出了三个部分:符号关系学(Syntactics)或句法学(Syntax),它研究符号之间的形式关系;语义学(Semantics),它研究符号与其所指对象之间的关系;语用学(Pragmatics),它研究符号与其解释者之间的关系。1946年莫里斯在Sing, Language and Behavior中译本为《指号、语言和行为》中重新解释为:“语用学是指号学的这样一个部分,它在指号出现的行为中研究指号的起源、应用与效果;语义学研究指号所具有的各种方式的意谓;语形学研究指号的种种联合,而不考虑这些指号的意谓,也不考虑这些联合和它们在其中出现的那种行为之间的关系。”^⑦

1938年卡尔纳普在《逻辑和数学的基础》(Foundations of Logic and Mathematics)中认为:“如果一项研究明确的涉及说话者,或者用更一般的说法,涉及语言的使用者,那么我们就把这个研究归入语用学的领域……如果我们从语言使用者那里仅仅摘取一些词语及词语的所指对象来作分析,我们就处于语义学的领域之中。最后,如果我们仅仅从词语所指的对象中抽象出词语之间的关系来作分析,我们就处于(逻辑)句法的领域之中了。”^⑧可见,1938年时,卡尔纳普和莫里斯的看

法是相似的。

50年代,英国牛津学派(自然语言学派)哲学家奥斯汀(J·L·Austin)提出了言语行为理论(theory of Speech acts)。六七十年代由美国哲学家塞尔(J·R·Searle)进一步加以发展。与此同时,美国哲学家格赖斯提出了会话合作原则的理论。

由于上述哲学家的努力,语用学从概念发展成了系统。

回顾这段发展历史,有两个现象值得注意。第一,语用学的形成,开始及主要的动力是哲学研究和符号学研究。第二,即使在哲学及符号学领域之中,语用学从概念的提出到系统的形成,也不过短短几十年的时间。了解这两点,对于语用学研究扩展到语言学领域中来为什么这么晚的原因就不难明白了。

语用学进入语言学领域虽然时间不长,但发展很快。比如1985年召开的国际语用学会议(International Pragmatics Conference)有250多位与会者,而1987年由国际语用学学会(International Pragmatics Association)主办的国际语用学大会,有400多人参加。到1986年年底以前,国外已经可以为语用学提供一部长达2000页的加注书目了^⑤。那么是什么原因使得语用学在语言学领域获得这么迅猛的发展的呢?第一,自从“乔姆斯基革命”之后,现代语言学的主要兴趣已由描写转为了解释,因此语义研究越来越受重视。现代语义学自不待言,此后产生的生成语义学、格语法、蒙太古语法等所关注的主要问题都是语义。另外,在西方哲学研究领域,由于弗雷

格·罗素等所开的先风 语言哲学研究已经形成了传统并且取得了丰富的成果。这就为语言哲学和语言学的交流创造了条件和气氛。第二 在语言哲学研究中 人们发现撇开语言的使用是无法真正解决问题的。命题的真假涉及到语句的使用方式,涉及到命题如何与外界发生联系。这便带动了哲学家从语用角度对语义问题的研究。另外 在“乔姆斯基革命”后不久,越来越多的语言学家认为语言学研究的不是脱离特定语言交际环境的理想的说话者的语言能力,而应是处于特定社会文化条件下生活的特定的说话人的语言交际能力。因此,社会语言学得到了迅速的发展。这无疑推动了语言学界去关注语用问题。在这个过程中,和社会语言学有着密切联系的伦敦学派也发挥了作用。如该学派当今的重要代表人物韩礼德(Michael Alexander Kirkwood Haiday)认为“讲语言体系不能不讲语言实践,讲语言表现不能不讲语言能力”^⑩。第三,当今语言学内外的众多研究有一个共同的趋势,那就是都对人在社会生活中的活动目的、动力、方式等感兴趣。在这个共同的趋势中,语言学的另一些分支如认知语言学和认知心理学的某些研究一样,都从认知角度研究人类语言活动在心理平面上的共性,而篇章语言学则研究成篇话语的组织规律。语言学外的其他学科也是如此,如社会学研究人际互动中人的活动方式,包括言语活动的方式,社会心理学则研究人际互动中人们的心理活动及变化规律等,人工智能领域的研究则从机器处理方式的角度,对话语理解和组织,对语言的运用问题作出了自己的回答。可以说,在这整个大势的推动下,产生

了两种现象。一是,对人类的行为方式,包括言语活动方式,众多学科都产生了研究兴趣。二是 学科之间的界限 在涉及语言问题的时候已不太明确,往往是犬牙交错的。明白了这一些,也就可以明白语用学进入 语言学领域中不过二十年左右 为什么却已得到飞速的发展 同时 当我们看到当今语用学研究范围是如此之广 论题也如此之杂时 也就不会感到过分吃惊了。

注:

①: 苏 JB·Tak 著 张家骅译《语用学 言语习惯与言语语法》,《国外语言学》1989 年第 1 期 第 24 页。

何自然编著《语用学概论》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88 年 4 月版 第 5 页。

刘涌泉、赵世开编《英汉语言学词汇》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79 年 2 月版 第 222 页。

亚里士多德《论解释》 载李匡武译《工具论》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3 月版 第 67 页。

孔子《论语·卫灵公》。

⑥[美]Carol Fleisher Feldman 著 赵斌译《“旧”语用学与“新”语用学——对一场革命的反思》,《国外语言学》1988 年第 2 期 第 62 页。

⑦ 美 莫里斯著 罗兰、周易译《指号、语言和行为》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9 年 9 月版 第 262 页。

⑧转译自 Levinson Pragma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P.2—P.3; 参考何自然译文《语用学概论》第 5 页)。

⑨ Laurence R·Horn 著 沈家煊译《语用学理论》(上),《国外语言学》1991年第 2期 第 1 页。

⑩《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8 年 2 月版 第 127 页。

第二节 语用学的现状和性质

在目前看来,语用学本身存在的一个大问题是它的系统性仍不够强。如果站在语言学研究的立场上,就会发现语用学包括了超越语言学范围的研究内容。随着各个领域语用学的发展,作为语言学分支的那种语用学和语言学本体的关系很可能会不断产生变动。但是出于语言学研究的需要,语言学家总力图把语用学纳入语言学的系统之中,给它安排一个合适的位置。这样便不可避免地会产生某些矛盾。如何解决好这些矛盾,看来是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

语言学家霍恩(Laurence R·Horn)对语用学的现状曾发表过一段评论。他说:“如果说一门学科进入成年期的条件之一是有一部内容广泛而全面、实事求是,教学上适当的导论教科书问世,那么语用学的情况不错。Levinson(1983)一书的出版,语用学有了一部比它的‘母学科’语义学现有的任何类似课本都优越的教科书,与音系学和句法学的标准课本相比它也毫不逊色。(Bach & Harnish 1979 和 Leech 1983 二书也是语用学的导论书,虽不够详尽仍很有用)同语言学内部地位已经确立的其他分支一样 语用学有‘纯’理论的一面 虽然

‘核心语用学’这一说法可能给人以修饰不当的印象)也有应用的一面 言语行为理论已成功地和不太成功地 应用于隐喻和小说的研究;预设 Presupposition 和隐涵 (implicature) 显然与‘联机’推理策略的研究有关 近来和当前对儿童语言发展的大量研究已集中于语用规则的习得(参看 Ochs & Shiefelin 1979); 会话准则和礼貌准则的相互作用甚至被用来解释当代婚姻关系的破裂(如还无需对这种破裂负责的话)(Tannen 1975)。然而,语用学作为一门学科的地位仍然悬而未决。’^①

从两届国际语用学会议上所提交的部分论文的内容上, 就可以看出当今语用学的某些研究特点及其系统性不强的缺陷。据黄衍的介绍 1985 年国际语用学会议上所提交的论文按论题大致可分为如下几类^②。

一、语言哲学

1. 一般性的论文。如:《语用学与语言哲学:直接表述的非描写性定义》。

2. 言语行为理论。如:《两种类型的行为句 两种类型的言语行为》。

3. 关联性。如:《会话的关联性》。

二、语义学和语用学

如:《语义学 语用学和语篇符号学》。

三、语法和语用功能

1. 一般性论文。如:《句法和语用学交互作用的诸方面:话语的互指机制和语法系统的类型学》。

2. 形式和功能。如：《朝鲜语里的疑问尾句：形式和功能》、《让步关系种种形式和功能》。

3. 指示、所指、照应。如：《指示成分如何适应语境？论英语和波兰语里的指示》、《间接照应成分的语用法》。

4. 格、性、形套学。如：《某些藏缅语里言语行为参与者的句法标记》。

5. 时和体。如：《时间照应成分的语义学和语用学》、《体的选择的语用法》。

四、人工智能

如：《关联、观点和言语行为：人工智能的看法》。

五、心理语言学、语言和认知、语言习得

如：《心理的或交流的充分性：论语言理论中确定说话人特性的问题》、《交流理论中的认知和语用学》、《语用技能的测定》、《父母跟语言习得前儿童说话的语用分析》。

六、日常会话分析

1. 一般性论文。如：《会话分析》、《谈判理论作为会话语用学的范式》。

2. 会见和口试。如：《求职会见中关于空缺职位的信息是首要话题》。

3. 日常会话结构。如：《电话会话中的对答》、《课堂谈话里的优选序列》。

4. 感叹词、停顿、连接词、小品词、语调。如：《论会话中的暂时沉默和填隙成分》、《语用学和语调》。

七、语篇分析

1. 一般性论文。如：《口头话语中的信息结构手段》。
2. 话题组织。如：《感情交流中的话题选择》。
3. 写作。如：《换转写作 通讯的构造》。
4. 叙述性作品。如：《搜寻合适的语词 讲故事时词汇选择的语用学》。

八、语用学和修辞学

如：《反话在语用学中的地位》。

九、社会学

如：《礼貌和合理性》、《妇女使用标准言语的语用学解释》。

从黄衍对 1987 年国际语用学大会所作的介绍看，论题涉及的范围仍十分宽广。如在全体会议上宣读的论文是：《（新几内亚 哈威语 几多语用学 几多语法学》、《形态语用学的成分》、《条件句的语用学》、《有关阶的操作词 *even* 的语用》、《在自然环境里认知及“想像模式”在理解语言使用中的作用》、《语用学和形式语言学》、《自足语义学存在吗》、《辖域和关联》、《卡路里语中的讲故事》、《失语和交流的语用制约》^④。

尽管论题纷纭，还是有一些基本的研究范围可定。众多的研究内容正是靠这一些基本的研究范围的吸引而聚集起来的 从而构成语用学研究的宽广领域。根据莱文森所写的《语用学》一书，基本的研究范围大约可分为五类，它们是：

1. 指示语。
2. 会话含义。
3. 预设。
4. 言语行为。
5. 会话结构。

当然 这种分类并不是惟一的 也不是不能变化的。比如

在何自然的《语用学概论》中就增加了话语的信息结构分析的内容。但在目前，把这五个方面作为语言学分支的语用学的基本研究范围或重要研究范围，还是比较合适的。这样做，相对来说容易把语用学和语言哲学、语义学、社会语言学、篇章语言学、社会学、认知语言学等学科区分开来。当然，这仅是相比较而言。如上面所说，语用学和相关学科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以至于无法将这些联系全部切断。

在上述五个范围中，指示语涉及到词语乃至句子与其所指外界对象的关系问题，也就是说涉及到话语所谈论的事物、事件等，以及它们在时空中的存在方式、运动方式等问题。言语行为涉及到话语的目的、意图、作用方式以及可能有的标记等问题。会话含义涉及到言语交际时对会话原则的遵循或违反的后果，以及由此产生什么样的含义。预设涉及的是话语中的一种特殊含义，即说话者对共知信息和新信息之间的判断，以及对其取一定安排方式所产生的含义。会话结构涉及的是语言篇章，即超句子单位的组织规则问题，典型的代表是对话的组织规则。在这五个方面中，有些方面之间的关系特别紧密。比如会话含义和言语行为的关系就是如此。在整体上，这几个方面在解释时也往往要互相依赖。

只要对话用学有一定的了解，就会知道上述五个方面没有构成一个严密的系统，但是它们毕竟具有一个共同的围绕中心（虽然这个中心似乎显得太大了一点），它就是语言运用问题。谈到语言运用问题，一般人往往会想到修辞学。亚里士多德在《修辞学》中说：“修辞术的定义可以这样下：一种能

在任何一个问题上找出可能的说服方式的功能。’^④根据《汉语语法修辞辞典》修辞学的定义是这样的：“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又是介于语言学与文学及其他邻近学科之间的一门边缘性、综合性学科。它研究如何依据题旨情境运用语文的各种材料、各种修辞手法和技巧，恰当地表达所要表达的思想内容。”^⑤可见，语用学和修辞学的中心问题其实都是语言运用。然而若分析地看，则它们之间又有一些明显的不同点。第一，研究目的不同。修辞学往往是规范的、实用性的，它要对语言运用的形式，依据其造成的结果，判别出好与不好的界限，因而其注意力往往是修辞技巧。而语用学则是解释的，它并不判断言语行为、话语意义的好坏。它的目的是分析语言运用活动，建立意义解释理论，寻找语言运用的规律。第二，理论基础不同。修辞学的理论基础比较薄弱，它基本上是一门纯经验的学科。语用学的理论基础比较雄厚（尽管目前还不太统一）。第三，研究方法不同。修辞学主要使用归纳的研究方法。语用学虽不排斥归纳，但是以理论解释和推理分析作为其显著特色。第四，研究兴趣和学科传统不同。修辞学以辞格、句子、词语的交际特色、语体风格等为研究的具体对象。语用学则以指示语、言语行为、预设、含义、会话结构、信息结构等为研究的具体对象。由于存在以上差别以及一些其他差别，这两门学科的面貌是迥异的。概而言之，语用学是理论性的，修辞学是经验性的，语用学是新学科，修辞学则有长久的传统。尽管在目前存在以上区别，但是由于它们研究的中心问题是语言运用，所以在今后这两门学科也可能会建立起密

切的联系。比如在总体上由语用学提供理论，由修辞学提供具体的研究问题和材料。这种结合可望对彼此都带来好处，并且可能成为今后有关语言运用研究各门学科的大整合的一个重要推动力量。

莱文森在《语用学》一书中曾经列出有关语用学的好多条定义，但是他仍认为没有一条是令人满意的。这说明在今日语用学的性质仍然未完全被人们认清，所以霍恩会说出语用学的学科地位仍悬而未决的话来。现在我们列举几条莱文森所谈到的定义加以观察。

1. 语用学是对所有那些未能纳入语义理论的意义侧面的研究。

2. 语用学是对语言和语境之间对于说明语言理解来说是十分根本的那些关系的研究。

3. 语用学是对语言使用者把句子和使这些句子得以合适的语境相匹配的能力的研究^④。

以下是莱文森引用的其他人所下的定义。

4. Stalnaker 的定义：

语用学是对语言行为以及实施这些行为语境所作的研究。

5. Kempson 的定义：

语用学是一种旨在描述说话人如何使用一种语言的句子来达到成功的交际的理论。

6. Leech 的定义：

它是对话语怎样在情景中获得意义的研究^⑤

7.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的定义：

研究在一定的上下文里语言的使用，包括所产生的字面意义和蕴涵意义，以及可能产生的效果的学科^⑧。

8. 《剑桥语言百科全书》的定义：

语用学研究在社会互动中控制我们选择语言的要素以及我们的选择在他人身上所产生的效果^⑨。

9. 朱水林主编《逻辑语义学研究》的定义：

语用学研究表达式和它的意义、使用者、语境之间的关系^⑩。

10. 上述莫里斯的定义。

11. 上述卡尔纳普的定义。

造成对语用学性质认识分歧的原因可能主要不在于我们的能力不逮，而在于语用学这门学科尚未发展到成熟阶段。此外，分歧还来自于人们对语用学理论背景的不同认识之上。比如美国的费德曼(C·F·Feldman)说过：一种观点是把语用学当做是语言能力的问题，一种则当做如何使用语言的方式的问题。从前者出发，语用学研究语言使用者的内在语言知识；从后者出发，语用学研究语言使用者的外部行为方式。前者在本质上接近心灵主义，后者则接近行为主义。另外，依照巴尔-希勒尔(Bar-Hillel)和马丁(Martin)的建议，语用学也应像其他学科一样，分为纯理论和描写两部分。这样做的话，纯理论语用学的性质自然不会和描写性语用学的性质完全一样。

由于上述原因，我们很难对语用学的性质作出完整而确

切的概括，自然也难以下一个能令人满意的定义了。如果一定要加以限定的话，那么我选择利奇 (Leech) 的定义。它至少有一个优点，那就是比较简明。

注：

同第一节注⑨。

黄衍《国际语用学会议介绍》，《国外语言学》1986年第4期第176页—第179页。

黄衍《1987年国际语用学大会》，《国外语言学》1988年第1期，第38页。

亚里士多德著 罗念生译《修辞学》三联书店1991年10月版，第24页。

张涤华、胡裕树、张斌、林祥楣主编《汉语语法修辞词典》安徽教育出版社1988年6月版第451页。

⑥何兆熊编著《语用学概要》，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9年5月版第9页。

⑦同上第11页。

⑧《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第496页。

⑨David Crystal The Cambridge Encyclopedia of Langua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P. 120。

⑩朱水林主编《逻辑语义学研究》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年8月版第1页。

第三节 为什么要建立汉语语用学

语用学在目前尚未完全成熟 那么作为语用学和汉语语

言研究相结合的汉语语用研究又进展如何呢？

80年代初，我国汉语语言学界才在语法研究中引进语用概念。1981年7月出版的胡裕树主编的《现代汉语》增订本中提出：“必须区别三种不同的语序：语义的、语用的、句法的。”^①1982年胡附、文炼（即胡裕树、张斌）在《句子分析漫谈》中说：“分析句子时，分清了语用成分和非语用成分，才可以进行句法的分析。句法分析是句子分析的基础，离开了句法分析，也无所谓句子分析。但是，句子分析并不等于句法分析。例如分析句子可以得出独立成分（插说成分）、提示成分（复指成分）等，这些其实都是语用的成分。离开了句子，它们也就失去了依据。”^②文炼1980年在《形式意义和内容》一文中指出：“分清意义和内容是十分必要的。”^③1982年在《词语之间的搭配关系》一文中又说：“一个词有它的语音形式，有它的意义，还可以有所指。安他鞞（Laszlo Antal）认为一个句子也存在同样的‘三位一体’的情况。他把句子的所指叫做内容（content），由于内容这个词常常用于更广泛的范围，有时叫指称意义更为明确。”^④这其实是从指称的角度区分了一般的认知意义（即一般所说的语义）和语用意义。此外，文炼在1984年谈到了“预设”（presupposition）对句子理解的作用。1986年谈到区分使信息储存的句子和使信息反馈的句子。后者实际上是在言语行为理论基础上对句子的重新分类。1986年发表的《句子的解释因素》一文中专门谈了下列几对概念：一、旧信息和新信息；二、定指和不定指；三、预设和隐含（implication）；四、社会因素和心理因素。这可说是一篇立足于语用

来谈论句子理解问题的论文。

施关淦在《关于语法研究的三个平面》一文中认为，语法（他赞成用‘句法’）语义和语用三个平面的理论在我国语法学界的影响已越来越大。正如陆俭明先生在《90年代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趋势》一文中指出：‘在90年代将进一步对语法进行多角度、多方位、多层面的研究，特别是语法、语义、语用结合研究，看来这是一个发展趋势。’^⑤但是施关淦也同时指出，胡裕树和张斌先生讲的三个平面中的‘语用’虽然受到莫里斯的符号学的直接影响，但又不是一码事。这表现为“他们所说的语用，不是指语用学，不是指所有的语用因素，而是指跟句法有关的语用因素”^⑥。这就是说他们谈语用，着眼点是解决语法问题，而不是语用学问题。从实际情况看，施关淦的上述看法是不错的。

目前，在汉语语言学研究领域中，以语法研究为立足点，三个平面相结合的方法正为越来越多的人接受。邢福义近年提出的语法、语义、语值小三角的说法便是三个平面研究相结合思想的又一种表述。然而与此形成对照的是立足于语用学对汉语作的语用研究才刚刚开始。沈家煊于1989年、1991年在《中国语文》发表了三篇论文：《‘判断语词’的语义强度》、《不加说明的话题》、《语义的不确定性和无法分化的多义句》。这些文章可说主要是用语用学理论来研究汉语的，但其目的仍是为了解决语法问题，而不是作语用学的探讨。上海外国语学院刘虹的博士论文《会话结构研究》可说是一篇作语用学探讨的论文。论文应用会话分析理论和方法，对汉语的